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广发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广发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可以不开放申购与赎回。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依据《关于2020年底及2021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关于2020年岁末及2021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1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与赎回（含转换转出）等业务，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本基金日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与赎回（含转换转出）等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事项	日期
劳动节	4月29日、4月30日
香港佛诞日	5月19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月1日
中秋节	9月16日、9月17日、9月22日
国庆节	9月29日、9月30日
香港重阳节	10月14日
香港圣诞节	12月24日下午、12月27日

注：1、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当日全天均将不开放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业务。

2、如遇上述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至12月31日（星期五）是否提供港股通服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2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根据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和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的通知另行公告。

重要提示

1、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2、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 或020-83936999，或登录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4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价值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13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3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22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4月22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22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22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4月22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价值优选混合A	广发价值优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134	011135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2.1、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本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可以不开放申购与赎回）。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2.2、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3.1.1、通过代销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每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人民币；投资人追加申购时最低申购限额及投资金额按差详见各销售机构网点公告。

3.1.2、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1.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数量或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按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者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普通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者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依法设立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依法制定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包括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以及可以投资基金的其他社会保险基金。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金、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将其纳入特定投资者范围。

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特定投资者申购费率	其他普通投资者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15%	1.50%
100万元≤M＜300万元	0.10%	1.00%
300万元≤M＜500万元	0.08%	0.80%
M≥500万元	每笔100元	每笔1000元

3.2.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2.2、基金管理人对部分基金持有人费用的减免不构成对其他投资者的同等义务。

3.2.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赎回费率或调整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规定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4、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转换费率。

3.2.5、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3.2.6、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4.1.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各代销机构的最低赎回、转换转出及最低持有份额为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份额减少导致在销售机构同一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1份基金份额时，注册登记机构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各基金代理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

4.1.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数量或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份额类别	持有期限（N为日历日）	费率
A类份额	N＜7日	1.50%
	7日≤N＜30日	0.75%
	30日≤N＜180日	0.50%
	180日≤N＜365日	0.25%
	N≥365日	0
C类份额	N＜7日	1.50%
	7日≤N＜30日	0.50%
	N≥30日	0

基金份额对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有期限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有期限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3本基金转入转换金额对应申购费率较低的基金

例1、某投资人N日持有广发价值优选混合A类基金份额10,000份，持有期为三个月（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拟于N日转换为广发聚财信用债券A类基金，假设N日广发价值优选混合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1500元，广发聚财信用债券A类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50元，折扣为1，则：

（1）转出基金即广发价值优选混合A类份额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0,000×1.1500×0.5%=57.5元

（2）对应转换金额广发价值优选混合A类份额的申购费率1.5%，高于广发聚财信用债券A类基金的申购费率0.8%，因此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即费用为0。

（3）此次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申购补差费=57.5+0=57.5元

（4）转换后可得到的广发聚财信用债券A类基金的基金份额为：

转入份额 =（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1500-57.5）÷1.1050=10,897.62份

3）转换金额对应申购费率较低的基金转入到本基金时

例2、某投资人N日持有广发聚财信用债券A类基金份额10,000份，持有期为六个月（少于一年，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10%），拟于N日转换为广发价值优选混合A类份额，假设N日广发聚财信用债券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1050元，广发价值优选混合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1500元，折扣为1，则：

（1）转出基金即广发聚财信用债券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0,000×1.1050×0.10%=10.50元

（2）申购补差费为扣除赎回费用后按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间的申购补差费率计算可得：

申购补差费费率=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广发价值优选混合A类份额的申购费率1.5% -广发聚财信用债券A的申购费率0.8%=0.7%

转换申购补差费用=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申购补差费费率×折扣÷（1＋申购补差费费率×折扣）=10,000×1.050×（1-0.10%）×0.7%×1÷（1+0.7%×1）=72.92元

（3）此次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申购补差费=10.5+72.92=83.42元

（4）转换后可得到的广发价值优选混合A类基金份额为：

转入份额 =（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050-83.42）÷1.1500=9,057.90份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A/C类基金份额不支持相互转换。

由于各代理销售机构的系统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转换业务的时间和基金品种及其它未尽事宜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相关公告。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开通本基金的定期投资业务分为两类：

6.1.1、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设定投资日期（按月/按周）和固定的投资金额，委托本公司提交交易申请的一种基金投资方式。

6.1.2、定期不定额申购业务（又称“赢定投”）：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设定投资日期（按月/按周）、按用指定的计算方法计算出投资金额，委托本公司提交交易申请的一种基金投资方式。

6.2、投资者可以通过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邮储银行、广发银行、中信银行、平安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兴业银行和民生银行的借记卡在本公司网站的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开户和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网址：www.gffunds.com.cn。

6.3、本公司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流程请参阅本公司网上交易的交易细则。本公告有关基金网上直销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其他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定期定额业务规则》。

6.4、本基金在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代销机构各种电子渠道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开通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代销机构名单、定期定额投资的起点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的优惠措施请关注本公司或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7.基金销售机构

7.1场外销售机构

7.1.1直销机构

（1）电子交易平台

网址：www.gffunds.com.cn

客服电话：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客服传真：020-34281105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移动客户端，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业务联系方式（仅限机构客户）

直销中心电话：020-89899073

直销中心传真：020-89899069/89899070/89899126

直销中心邮箱：gfzxzx@gffunds.com.cn

（3）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0楼

电话：020-83936999

传真：020-34281105

（4）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楼11层1101单元

（电梯楼层12层1201单元）

电话：010-68083113

传真：010-68083078

（5）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166号905-10室

电话：021-68885310

传真：021-68885200

（6）投资人也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 或020-83936999）进行本基金销售相关事宜的查询和投诉等。

7.1.2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上海银行、广发银行、平安银行、宁波银行、上海农商行、北京农商银行、青岛银行、浙商银行、东莞银行、南京银行、渤海银行、齐商银行、大连银行、东莞农商行、嘉兴银行、广州银行、顺德农商行、苏州农商行、西安银行、江南农商行、厦门银行、苏州银行、南商（中国）、东亚银行、江西银行、广东华兴银行、鼎信汇金、新兰德、和讯科技、厦门鑫鼎盛、汇林保大、挖财基金、大河财富、陆享基金、民商基金、度小满基金、诺亚正行、众禄基金、天天基金、好买基金、蚂蚁基金、上海长量、同花顺、北京展恒、上海利得、嘉实财富、创金启富、普益基金、宜信普泽、苏宁基金、格上富信、浦领基金、通华财富、恒天明泽、汇成基金、一路财富、北京钱景财富、北京唐鼎耀华、植信基金、海银基金、大智慧、济安财富、万得基金、凤凰金信、上海联泰、金雅九州、坤元基金、基煜基金、中正达广、虹点基金、陆金所、盈米基金、和耕传承、奕丰基金、中证金牛、京东金融、金斧子、蛋卷基金、信诚基金销售、中欧钱滚滚、万家财富、华夏财富、洪泰财富、中信建投期货、中信期货、弘业期货、华泰期货、国泰君安、中信建投、国信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中信证券、银河证券、海通证券、申万宏源、兴业证券、长江证券、安信证券、西南证券、湘财证券、万联证券、民生证券、国元证券、渤海证券、华泰证券、山西证券、中信山东、东兴证券、东吴证券、信达证券、方正证券、长城证券、光大证券、中信华南、东北证券、南京证券、上海证券、新时代证券、大同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国海证券、财信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都证券、东海证券、中银证券、恒泰证券、国盛证券、华西证券、申万宏源西部、中泰证券、世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金元证券、中航证券、华林证券、德邦证券、西部证券、华福证券、华龙证券、财通证券、五矿证券、华鑫证券、中金财富证券、中山证券、东方财富证券、国融证券、粤开证券、江海证券、国金证券、华宝证券、长城国瑞证券、爱建证券、英大证券、华融证券、天风证券、中天证券、大通证券、万和证券、首创证券、太平洋证券、开源证券、华金证券、联储证券、阳光人寿、方德保代、微众银行、晋中银行等代销机构（以上排名不分先后顺序）。

7.2场内销售机构

无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其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9.1、本公告仅对广发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9.2、投资者可以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 或020-83936999）、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查询其交易申请的确认情况。

9.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3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0年11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八亿元（含八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负责具体投资事项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9月3日及11月1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司2020-028、2020-055公告）。

近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西吉安奥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奥海”）、深圳市奥海无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海无线”）、深圳市踏克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踏克”）合计使用3.27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厦支行（以下简称“东莞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福南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并已签署相关协议。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公司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999	2021-4-19	2021-5-24	1.51%-3.9%	自有资金
2	公司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1	2021-4-19	2021-5-25	1.5%-3.89%	自有资金
3	江西奥海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4-16	无固定期限	约2.97%	自有资金
4	公司	东莞银行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018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4-19	2021-5-19	1.65%-3.35%	自有资金
5	公司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	5,000	2021-4-16	2021-5-19	1.5%-3.35%	自有资金
6	奥海无线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	固定收益型	2,400	2021-4-16	无固定期限	约2.9%	自有资金
7	深圳踏克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	固定收益型	350	2021-4-16	无固定期限	约2.9%	自有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厦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信银行深圳福南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以保障资金安全，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所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到期
1	东莞银行	东莞银行结构性存款20190279	保本最低收益型	4,700	2019-10-24	2020-4-21	3.02%	自有资金	是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营业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10-24	2020-4-21	3.80%	自有资金	是
3	中国民生银行东莞塘厦支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2,200	2019-10-29	2020-4-29	3.75%	自有资金	是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代码1400022292）	保本最低收益型	4,400	2019-11-28	2020-5-28	2.99%	自有资金	是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营业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0	2019-12-24	2020-6-22	3.75%	自有资金	是
6	光大银行	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挑发第三十期产品7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0-2-21	2020-8-21	3.65%	自有资金	是
7	光大银行	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挑发第三十期产品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0	2020-2-21	2020-8-21	3.75%	自有资金	是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营业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300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	2020-4-22	2020-10-21	3.75%	自有资金	是
9	光大银行	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192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0-11-23	2020-12-23	1%-2.85%	自有资金	是
10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2021-1-11	2021-4-13	1.51%-5%	自有资金	是
11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2021-1-11	2021-4-13	1.5%-4.99%	自有资金	是
12	东莞银行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01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3-17	2021-4-19	1.65%-3.35%	自有资金	是
13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3-16	2021-4-16	1.5%-3.4%	自有资金	是
14	兴业银行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	5,000	2021-3-16	无固定期限	约2.95%	自有资金	否
15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999	2021-4-19	2021-5-24	1.51%-3.9%	自有资金	否
16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1	2021-4-19	2021-5-25	1.5%-3.89%	自有资金	否
17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4-16	无固定期限	约2.97%	自有资金	否
18	东莞银行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018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4-19	2021-5-19	1.65%-3.35%	自有资金	否
19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类	5,000	2021-4-16	2021-5-19	1.5%-3.35%	自有资金	否
20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	固定收益型	2,400	2021-4-16	无固定期限	约2.9%	自有资金	否
21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	固定收益型	350	2021-4-16	无固定期限	约2.9%	自有资金	否

截至公告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合计约人民币3.78亿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的8个亿的现金管理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合同及相关配套性文件；

2、光大银行“光银现金A”净值型理财产品合同及相关配套性文件；

3、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合同及相关配套性文件；

4、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及相关配套性文件；

5、中信银行共赢稳健天天利实时理财及相关配套性文件。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弘盈A；交易代码：16052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基金份额净值。2021年4月19日，弘盈A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467元，交易价格偏离基金份额净值的幅度较大，投资者如果盲目追高，可能遭受重大损失。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注意投资风险。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管理人将以通讯方式召开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关于终止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进行审议，会议计票日为2021年4月20日。弘盈A将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日上午开市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上午10:30停牌。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1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及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发布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若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生效，本基金管理人将办理终止《基金合同》的相关事宜，弘盈A将终止上市并清算；若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未生效，本基金将继续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运作。

2、弘盈A已开通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业务，投资者可自由将弘盈A场外份额转至场内。如投资者将其持有的弘盈A场外份额转至场内，并在二级交易市场卖出，因场内份额的增多，弘盈A的在场内的交易溢价可能出现大幅收窄，交易价格贴近基金份额净值的水平。如有场内投资者在弘盈A溢价时买入，将可能承担由于交易价格贴近基金份额净值而带来的损失，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此风险。

3、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采用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本基金自2021年4月8日起进入封闭期，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业务。开放期内，弘盈A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与弘盈A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关。

4、弘盈A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重大损失。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0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1年3月24日至2021年4月19日17:00止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具体安排请见2021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osera.com）发布的《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弘盈A，基金代码：160520）将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日（2021年4月20日）上午开市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上午10:30停牌。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1-01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正式披露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12月	2019年1-12月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54,207.57	660,494.29	14.36
营业利润	169,886.54	110,661.98	44.63
利润总额	154,803.01	112,926.21	3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649.23	100,759.56	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683.44	94,367.73	3.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	2.46	增加0.16个百分点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2,325,659.27	13,659,519.00	-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962,074.02	3,856,189.56	2.77
股本	823,210.14	823,210.14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81	4.68	2.78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0年，股市行情回暖，公司经纪业务收入大幅增长，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44.63%、37.08%。目前，公司各项业务平稳增长，资产结构良好，流动性较强，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要求。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1-01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第一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以及2020年年末对比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04,860.61	193,568.48	5.83
营业利润	111,925.86	47,816.36	134.08
利润总额	111,917.06	47,716.64	13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852.98	37,888.92	13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164.22	37,473.67	135.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5	1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	0.98	增加1.24个百分点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3,838,468.60	12,325,659.27	1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93,896.39	3,962,074.02	1.81
股本	823,210.14	823,210.14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0	4